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13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数后的 4,589,876,8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山铝业	股票代码	0025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建良	李晓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2389 弄 3 号普洛斯大厦 9 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2389 弄 3 号普洛斯大厦 9 层	
传真	021-68862900	021-68862900	
电话	021-58773690	021-58773690	
电子信箱	002532@tslyjt.com	002532@tslyj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和用途

公司专注铝行业三十年,不断优化产业布局,在资源和能源富集的区域兴建产业基地,形成了从铝土矿、氧化铝到电解铝、高纯铝、铝箔研发制造的上下游一体化,并配套自备电厂和预焙阳极的完整铝产业链布局,具备较强的成本竞争优势和一体化竞争优势。随着广西本地的铝土矿及海外铝土矿项目逐步进入开发和开采阶段,江阴电池铝箔项目投产并逐步实现产能爬坡,公司产业链优势得以加强和完善,将实现从上游矿产资源到金属铝锭再到终端铝深加工产品的完整产业链布局,成为行业内垂直一体化程度和产能匹配度最高的企业之一。公司成本优势进一步巩固,抵御市场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进一步提高。同时,公司加速推进海外铝资源战略,在印尼投资建设 200 万吨氧化铝项目,以自有铝土矿为核心构建低成本供应链。印尼一体化产业基地的建成,将支撑公司产能扩张、强化全球竞争力,成为驱动增长的海外新引擎。

1、公司在具备资源能源优势的区域布局生产基地,具有稳定的低成本优势和可持续发展的良好前景

(1)电解铝生产基地

位于国家级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铝有限拥有 140 万吨电解铝产能。2025 年公司对电解铝产能进行绿色低碳能效提升改造,2026 年改造项目全部完工,实际产能将提升至 140 万吨。生产产品中的铝锭大部分直接对外销售,部分铝液及铝锭将以原料形式直接供给高纯铝及铝箔生产部门进行内部销售。

(2)自备电厂

位于国家级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毗邻电解铝产线,天瑞能源拥有 6 台 350MW 自备发电机组,2025 年发电量能满足自身电解铝生产 85%一 90%的电力需求,全部用于电解铝生产,电力完全自发自用。

(3)预焙阳极生产基地

位于国家级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成 30 万吨预焙阳极碳素产线;位于南疆阿拉尔经济技术开发区,建成 30 万吨预焙阳极碳素产线,合计建成年产能 60 万吨,可以满足现有电解铝产能所需的全部阳极碳素。公司除生产普通阳极碳素外,还具备高纯铝用碳素的生产能力,产品完全自产自用。

(4)高纯铝生产基地

位于国家级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毗邻电解铝产线,已建成 6 万吨高纯铝产能,产品主要对外销售给电子光箔及航空板制造厂商。

(5)氧化铝生产基地

位于广西百色国家生态型铝产业示范基地,建成 250 万吨氧化铝生产线,产品主要对外销售,同时,部分产品对内销售给电解铝生产部门作为原料。公司在广西已取得铝土矿资源及采矿权证,将进入实质开采阶段,同时公司将在广西及周边地区继续寻求其他资源项目收购或探矿权,继续获得更多本地资源保障。

(6)下游铝箔深加工基地

①铝箔坯料生产线:位于石河子,利用电力、天然气等低成本能源优势将自产优质铝液直接转化为铸轧卷,节省铝锭熔铸及重熔成本,一体化成本优势非常显著,目前具备 18 万吨年产能,已进入规模生产阶段。

②铝箔深加工生产线:位于江阴,毗邻长江三角洲新能源产业聚集区,靠近铝箔终端用户,产品主要为动力电池铝箔、储能电池铝箔和双零、单零铝箔等,目前具备 16 万吨年产能,已进入规模生产阶段。

(7)海外投资及项目

①印尼铝土矿:公司已间接获得三个铝土矿开采权。该等矿权位于印度尼西亚西加里曼丹省桑高区,矿区总占地面积合计约 3 万公顷,总勘探面积达 25.90 万公顷,目前正在进行三个矿区的详细勘探工作,并逐渐开展采矿作业,开采规模将根据公司项目进展或市场需求进行合理规划,为氧化铝项目提供充足的原材料供应保障,成本相较市场价格将有较大的优势。

②印尼氧化铝:公司境外子公司 PT TIANSHAN ALUMINA INDONESIA 计划投资 15.56 亿美元在印尼规划建设 200 万吨氧化铝生产线,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 100 万吨被列入印尼国家战略项目清单。项目已取得印尼环评审批并可享受投资企业所得税减免的优惠政策。目前项目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中。

③几内亚铝土矿:目前该项目已进入生产开采阶段,所产铝土矿陆续发运回国,后续公司将逐步提升产能和运力,保障公司获得持续稳定且低成本的上游原料。

2、公司对外销售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1)电解铝产品:主要生产 A00 标准铝锭,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交通、电力、包装、家电等传统领域。同时,随着绿色能源、环保减排的要求日益提高,A00 标准铝锭在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光伏电站、风电设备等新兴产业领域也正越来越多地被运用。

(2)氧化铝产品:主要生产冶金级氧化铝,产品主要用于电解铝的生产原料。

(3)高纯铝产品:主要生产含铝量为 99.99%至 99.996%的高纯铝,产品主要作为原料用于制造电子光箔、航空板材、高低压电解电容器、高性能导线、蓝宝石、半导体靶材等。

(4)铝箔产品:主要生产单零箔及双零箔,制作锂离子电池正极集流体和钠离子正负极集流体,以及食品包装箔材,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电站、户用及工商业储能、电子产品、食品加工等领域。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已制定《采购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生产原材料等由采购管理中心负责集中采购。电解铝生产的原材料主要是氧化铝、预焙阳极、电力;预焙阳极生产原材料主要是石油焦、煤沥青;电力生产原材料主要是煤炭,氧化铝生产的主要原材料是铝土矿、碱、石灰。上述原材料根据生产需要提前采购,采购为先款后货,价格根据合同签订时的定价方式以现货市场价或长单月均价来确定。

2、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产能和效益兼顾的原则,制定主要产品年度生产计划,并下达至生产部门。同时,公司根据年度生产计划、库存情况和生产周期,合理安排发电业务、预焙阳极的配套生产工作,提高生产效率。

3、销售模式

公司已制定《销售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电解铝产品和氧化铝产品由销售物流中心负责产品的对外销售。公司销售主要采用签订长单合约以及现货合约的方式。公司与客户根据实际需求确定交货地点后,电解铝以上海长江有色现货均价、南储仓华南现货均价或铝期货价格作为结算基准价,结合市场实际的供需情况,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销售价格。铝锭销售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方式进行结算。氧化铝销售以“三网”(即中营网、百川资讯网和安泰科公布的国产现货氧化铝价格)均价中的南方地区月均价为结算基础。高纯铝和铝箔产品由生产企业对接市场客户进行销售。铝箔采用根据客户需求进行订单加工销售的方式。

(三)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再创佳绩,电解铝产量、氧化铝产量、自发电量、铝箔产量等再创历史新高。全年电解铝产量 118.58 万吨,同比增加约 0.84%;氧化铝产量 251.54 万吨,同比增加 10.38%;公司自发电机组运行良好,全年发电超 139 亿度,同比增加约 1%;阳极碳素产量 58.46 万吨,同比增加 6.5%;加工板块方面,高纯铝产量 2.23 万吨,同比减少 20.64%;铝箔及铝箔坯料产量 17.69 万吨,同比增加 283.73%。

2、报告期内,公司自产电解铝平均销售价格约为 20600 元 / 吨(含税),同比上升约 4%,毛利率为 30.46%,自产氧化铝平均销售价格约为 3400 元 / 吨(含税),同比下降约 14%,毛利率为 9.7%。

3、报告期内,公司电解铝生产成本同比下降约 7%,其中自发电成本同比下降约 23%,外购电成本同比下降约 17%,销售价格上涨叠加成本下降,电解铝板块盈利水平进一步提升。

4、报告期内,公司氧化铝生产成本同比上升约 9%,销售价格下降叠加生产成本上行致使氧化铝板块利润贡献同比下降。

5、报告期内,由于公司自产氧化铝大部分直接对外销售,氧化铝本年售价下降幅度较大导致其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公司对库存铝土矿及相关在产品、产成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约 1.19 亿元,对当期净利润有所影响。

6、报告期内,公司高纯铝销量同比上升约 1.56%,主要归因于国内市场需求回升及新客户拓展顺利。

7、公司石河子铝箔坯料生产基地及江阴铝箔生产基地均已进入规模生产阶段,实现产量 17.69 万吨,同比增加 284%,石河子铝箔坯料板块已实现盈利,铝箔深加工板块随良率及产量提升有望实现全面达产。

8、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净现金流同比增加 54.26%,达到 80.53 亿元,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33.59%,资产负债率降低至 45.40%,比上一年末下降 7 个百分点,财务稳健性进一步提升。

9、报告期内,公司 140 万吨电解铝绿色低碳能效提升项目部分电解槽完成通电启槽,剩余部分计划 2026 年上半年投产,届时公司电解铝产能将提升至 140 万吨 / 年,铝液综合交流电耗将达到行业领先水平,绿色电力占比将进一步提升。

10、报告期内,公司上游资源保障项目陆续推进,几内亚项目已采矿超 100 万吨,产能及运力仍在爬升中。广西铝土矿正在推进选矿厂及运矿道路的建设,即将进入实质性开采阶段。印尼铝土矿项目正在进行前期勘探并逐渐开展采矿作业,开采规模视氧化铝项目进展而定。

(四)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2021 年 1 月,天山铝业获批成为第一批符合新版《铝行业规范条件》的铝业企业,是目前国内具有合规产能单厂规模第二大的公司。

2022 年 8 月,新疆天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功入选工信部第四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

2023 年 2 月,天铝有限入选国家工信部 2022 年度绿色工厂名单。

2025 年 6 月,天山铝业荣获证券时报投资者关系天马奖。

2025 年 7 月,天山铝业再次入选《财富》中国 500 强榜单,位列第 465 名。

2025 年 8 月,天铝有限再次荣登《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榜单》,位列第 482 位,同时连续十年荣登《中国制造业民营企业 500 强榜单》,位列第 322 位。

2025 年 9 月,天铝有限获兵团工业和信息化局授予“兵团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称号。

2025 年 11 月,靖西天桂入选广西民营企业 100 强榜单,位列第 25 位,同时入选广西民营企业制造业 100 强榜单,位列第 18 位。

2025 年 11 月,天山铝业荣获中国证券报 ESG 治理金牛奖、中国证券报金牛上市公司分红回报奖。

2025 年 12 月,天山铝业荣获证券时报主板上市公司价值 100 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54,149,630,257.68	56,780,292,031.26	-4.63%	57,097,016,80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567,404,713.10	26,831,388,896.23	10.20%	24,106,949,232.84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9,502,154,897.93	28,089,427,344.57	5.03%	28,974,772,36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17,847,502.12	4,455,407,938.46	8.13%	2,205,311,39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59,664,275.85	4,308,619,379.14	8.15%	1,883,104,47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2,843,035.14	5,220,175,251.35	54.26%	3,916,335,057.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	0.96	9.38%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5	0.96	9.38%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0%	17.38%	-0.38%	9.4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925,025,818.02	7,402,803,816.80	6,993,546,984.98	7,180,778,27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8,092,960.94	1,026,056,244.92	1,256,017,723.63	1,477,680,57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8,275,431.46	922,753,424.72	1,238,782,853.31	1,459,852,56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046,015.79	2,478,489,829.80	1,576,684,123.06	3,196,623,066.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9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5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石河子市铜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7%	702,206,959.00	0.00	不适用	0	
曾超慧	境内自然人	8.51%	393,778,364.00	295,333,773.00	质押	144,350,000	
石河子市铜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6%	345,357,966.00	0.00	质押	172,680,000	
曾超林	境内自然人	6.53%	302,061,587.00	226,546,190.00	质押	114,200,000	
曾益樱	境内自然人	3.40%	157,228,758.00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37%	156,193,385.00	0.00	不适用	0	
信邻资诚策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华融资诚策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142,594,216.00	0.00	不适用	0	
曾明柳	境内自然人	2.50%	115,496,332.00	0.00	不适用	0	
曾鸿	境内自然人	1.89%	87,524,621.00	0.0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1.00%	46,137,03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石河子市铜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石河子市铜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曾超慧、曾超林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2025 年度股份回购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在外的部分 A 股普通股股票(此次股票回购计划下述简称为“本次”或“本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和 2025 年 4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和《回购报告书》。

1、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 66.9 万股,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2025 年 6 月 4 日、2025 年 7 月 2 日、2025 年 8 月 2 日、2025 年 9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一一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3、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370.5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1%,最高成交价为 9.79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7.41 元 / 股,已使用资金总额为 20,000.26 万元。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

(二)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为增强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提高长期投资价值,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为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根据 2022 年 7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 2,314.80 万股股份用途,由原计划“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2,314.80 万股股份进行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2,314.80 万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注销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本次 2,314.80 万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651,885,415 股减少至 4,628,737,415 股,总股本由 4,651,885,415 股减少至 4,628,737,415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为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2025 年 1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

(三)增选独立董事及选举职工董事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 CHEN TIMOTHY TECK-LENG(中文名:陈德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设职工董事一名。2025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苏飞乘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和修订、制订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和 2025 年 1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四)公司住所变更

为契合公司战略部署,实现资源集约化运营,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202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住所由“浙江省温岭市大溪镇大洋城工业区”变更为“新疆石河子市开发区北工业园区北二三路 1 号”,并于报告期末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5 年 12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新营业执照的公告》。

(五)全资子公司靖西天桂取得采矿许可证

2025 年 4 月 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靖西天桂取得由广西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采矿许可证》(证号:C4500002025023110158172),该采矿许可证的取得有利于增强公司铝土矿资源保障能力,进一步巩固产业链优势,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六)全资子公司天铝有限 140 万吨电解铝绿色低碳能效提升

为符合国家节能低碳政策要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天铝有限利用石河子厂区东侧预留场地,采用国内先进的电解铝节能技术,对公司 140 万吨电解铝产能进行绿色低碳能效提升改造。该项目采用全石墨化阴极炭块和新式节能阴极结构技术,具有内衬寿命高、电阻率低、钠膨胀率低、抗热冲击性好、运行稳定性和电流效率高等诸多优点。项目完工后,公司电解铝产量将提升至 140 万吨 / 年左右,铝液综合交流电耗将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七)全资子公司新仁电池铝箔科技荣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仁电池铝箔科技荣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18 日,证书编号为 GR202565000787,有效期三年。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21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情形

(1)以确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000		105,800.3
	比上年同期增长	107.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8,500		103,827.54
	比上年同期增长	110.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23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为:140 万吨电解铝绿色低碳能效提升项目部分产能投产,电解铝产销量同比增长约 10%;同时,电解铝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上涨约 17%,生产成本有效控制同比有所下降,量价协同发力,实现全年良好开局。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12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 14:00 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2389 弄 3 号普洛斯大厦 9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取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曾超林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1、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在生态环境保护、履行社会责任和健全公司治理方面的整体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整体工作情况。公司独立董事李书锋、刘亚、陈德仁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4、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结合公司实际,董事会决定对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进行调整。

调整后公司设立 18 个职能部门,分别是:董事会办公室、党工团办公室、企业管理中心、战略发展中心、技术及研发中心、采购中心、销售物流中心、人力资源中心、财务管理中心、信息中心、结算中心、资金管理中心、行政办公室、法务部、仓储部、工程预结算部、审计部、监察部。

5、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17,847,502.12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盈余公积 191,414,582.91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147,846,346.61 元,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525,824,401.41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525,824,401.41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一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当前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38,860,530 股,公司总股本 4,628,737,415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为 4,589,876,885 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 1,147,469,221.25 元(含税)(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权利)。

如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计划 2026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6、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管理等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在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行业方面拥有丰富的审计经验,且中审众环具有从业资格,审计人员具有上市公司年审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能够胜任审计工作;在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其投保的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经综合评估,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8、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情况进行专项评估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李书锋、刘亚、陈德仁按要求均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性自查报告,董事会对上述人员 2025 年度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上述人员均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独立董事李书锋、刘亚、陈德仁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9、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10、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董事会同意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1、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水平,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关联董事曾超懿、曾超林、赵庆云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需向股东会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2、以 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

二、适用期限

自 2026 年度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

三、薪酬方案

(一)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或子分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按照其所任职务对应的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考核和激励方案执行,其董事职务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薪酬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执行。

(二)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为 15 万元 / 年(税前),按月发放。

四、其他说明

(一)公司董事因履行职务产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

(二)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14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1、2025 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17,847,502.12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盈余公积 191,414,582.91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147,846,346.61 元,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525,824,401.41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525,824,401.41 元。

2、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38,860,530 股,公司总股本 4,628,737,415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后为 4,589,876,885 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 1,147,469,221.25 元(含税)(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权利)。

3、拟实施年度现金分红的说明

(1)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实施了 2025 年半